



241520346436

正本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JNWAHJ202604029

(2026 年 4 月)



受测单位: 山东明化新材料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山东明化新材料有限公司

济南万安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受测单位	山东明化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地址	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化工工业园中氟路北		
项目编号	HJ202604029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有组织废气	VOCs、硫化氢	
现场检测 / 采样日期	2026 年 04 月 09 日	实验室检测日期	2026 年 04 月 09 日、 2026 年 04 月 10 日
样品状态	吸收瓶、气袋，样品完好无损		
采样依据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97-2007）		
主要检测仪器设备			
名称	型号	编号	是否租用
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ZR-3924 型	JNWA-JL-672	否
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D	JNWA-JL-504	否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810	JNWA-JL-215	否
气相色谱仪	HF-901A	JNWA-JL-499	否

报告编制：李青

审核：李霞

批准：徐志奎
盖章
2026 年 04 月 16 日
057736451



一、检测方法与方法检出限

表 1-1 检测方法与方法检出限

样品名称	检测项目	标准编号	标准方法名称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VOCs	HJ 38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0.07mg/m ³
	硫化氢	HJ 1388-2024	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07mg/m ³
备注	本报告中检测结果低于所列方法检出限时，表述为“ND”，需计算排放速率以检出限一半参与运算。			

二、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2-1 明化新材料热氧化炉排气筒

检测现场情况描述	现场检测日期				2026.04.09		
	排气筒高度（m）/截面积（m ² ）				50 / 1.5394		
	基准氧（%）				11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次数	实测浓度（mg/m ³ ）	氧含量（%）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排放速率（kg/h）
GQ2604029 1011	VOCs	1	1.80	9.5	1.57	35871	6.5×10 ⁻²
		2	1.64	9.5	1.43	35899	5.9×10 ⁻²
		3	1.68	9.4	1.45	35613	6.0×10 ⁻²
		均值	1.71	9.5	1.48	35794	6.1×10 ⁻²
GQ2604029 1012	硫化氢	1	ND	9.9	ND	35937	1.3×10 ⁻⁴
		2	ND	9.6	ND	35884	1.3×10 ⁻⁴
		3	ND	9.4	ND	35613	1.2×10 ⁻⁴
		最大值	ND	9.9	ND	35937	1.3×10 ⁻⁴

三、质量控制措施

- 1、技术人员均经过考核合格，持证上岗；
- 2、需检定/校准的检测设备均在有效期内，并按规定定期进行维护和期间核查；
- 3、所有试剂（含标准物质）验收合格后使用，且在有效期内；
- 4、检测方法现行有效，且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（分包项目除外）；



- 5、检测环境符合标准要求；
- 6、检测项目采取有效质量控制措施，确保检测数据有效性。

